杭州市拱墅区商务局招聘编外聘用

人员公告

杭州市拱墅区商务局因工作需要，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编外聘用人员，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聘岗位及人数

科室普通辅助岗位，1名。

二、招聘条件

1. **基本条件**

1.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；

2.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，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，无违纪违法和不良失信记录等影响录用的情形；

3.热爱事业，爱岗敬业，恪守职业道德，具有奉献精神和团队协作意识；

4.具有履行岗位职责所需要的身体条件、心理素质和工作能力。

5.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不得报考：不能坚持党的基本路线，在重大政治问题上不能与党中央保持一致的；受到诫勉、组织处理或者党纪政务处分等影响期未满或者期满影响使用的；受刑事处分并在服刑期间的或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（或受过劳动教养）的（含正在服刑期间的）；涉嫌违法违纪、正在接受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；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；在各级人事招考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考试录用纪律行为的；曾被开除公职的、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；有恶意失信行为被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未撤销的；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录用的其他情形。

6.年龄在35周岁以下（1990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。

1. **岗位条件**

1.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；

2.新闻学、金融学、统计学相关专业；

3.能熟练应用常用办公软件；

4.工作责任心强，服从组织安排，具有一定的语言文字表达能力和沟通协调能力；

5.需适应服务性窗口、外地出差及阶段性24小时值班值守工作。

1. **用工形式及薪酬待遇**

1.编外合同制用工采取劳务派遣形式，工资待遇按照拱墅区机关事业单位编外用工的有关规定执行。

2.入职后工作内容根据单位实际工作安排为准。

3.工作地点位于杭州市拱墅区文晖路1号行政综合楼内。

三、招聘程序

**（一）报名：**

1.报名时间：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2月18日，9:00-11:30，14:00-17:00，双休日、节假日除外，逾期将不再接受报名。

2.报名方式：采取线上报名，报名材料接收电子邮箱849284127@qq.com。注：提交的报名材料以压缩包形式发送，压缩包文件名注明“岗位名称+姓名+报名日期”。

3.报名所需提交的材料：报名表（WORD版以及手写签名后拍照件各1份）、本人身份证、户口本、学历学位证书等岗位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或清晰拍照件各1份，同时请附上近期免冠彩照电子版。

4.《报名表》“个人简历”栏需如实完整填写个人的学习和工作经历，从高中填起，注明各阶段的起止年月、毕业院校、所学专业、学习性质（如全日制、非全日制等）、工作单位、职务，前后时间要连续。

**（二）考试：**

1.报名材料经相关招聘工作领导小组研究讨论后，择期面试。面试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2.考试时请随带有效身份证件参加。面试主要测评应聘人员是否具备胜任岗位要求的工作经验、能力和综合素质（未接到面试通知者视为未取得面试资格）。

3.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，面试成绩合格分为60分，面试不合格者，不列入体检、考察对象。

**（三）体检及考察：**

1.根据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，按招聘岗位1：1的比例确定体检人员,体检合格人员进入考察环节。

2.体检在指定医院进行，标准参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有关规定。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3.若体检或考察不合格、主动放弃的，将在面试合格人员中按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递补人员。

**（四）公示及聘用：**

经考察合格人员，按择优原则确定拟聘人选，并在浙江人才网（拱墅分站）、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等公开平台上公示5个工作日。公示无异议的，被聘用者在规定时间内办理相关手续，签订劳务派遣合同。试用期内经考核发现不符合聘用条件、不能胜任工作的，将解除劳动合同关系。

1. 注意事项

1.建立人员储备库。本次招聘面试合格但未被录用的考生纳入岗位储备库。如出现因特殊情况离岗或缺岗情形，由招聘单位研究是否进行递补，若递补，按面试成绩从高到低进行。储备库有效期为招聘录用公示日起6个月内（如果组织第二次招聘的以第二次招聘为准，如开展第二次招聘则储备库不再使用）。

2.报名人员提交的报考信息和材料应真实、准确、有效。凡提供虚假申请材料的，一经查实，即取消报名和录用资格。

3.本公告由杭州市拱墅区商务局负责解释。咨询时间：工作日9:00-11:30，14:00-17:00（双休日、节假日除外）；咨询电话：0571-89505524，89505516,89505522。

附件：《杭州市拱墅区商务局公开招聘编外人员报名表》

杭州市拱墅区商务局

2025年2月12日